

東區區議會轄下
經濟及文化事務委員會
第十一次委員會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3 年 11 月 28 日舉行，討論的事項摘錄如下：

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邀請提名活力專員
(經濟及文化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6/13 號)

委員通過提名何毅淦委員及鄭志成委員出任東區活力專員。

II. 要求政府全面批出三個新增免費電視牌照
以符合公眾利益及慣常公共行政原則
(經濟及文化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7/13 號)

多位委員認為當局發放資訊的方式有待改善。此外，既有多位委員認為行政會議保密制度一直行之有效，但亦有委員援引先例，指行政會議曾就其議決提供理據。同時，有委員表示政府審批牌照的程序有違公平原則。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修訂動議：「東區區議會轄下經濟及文化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在不影響行政會議制度的情況下，就審批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事宜向公眾解釋，以釋公眾的疑慮；同時，本會亦促請政府繼續密切留意市場情況，適時增發有關牌照。」

III. 關注電影業外景拍攝管理問題
要求政府改善部門權責
(經濟及文化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8/13 號)

多位委員反映政府在管理外景拍攝的不足之處，以致阻塞該區交通。委員希望政府加強外景拍攝的統籌及協調工作，包括安排警務人員巡邏現場、採取臨時交通安排、儘早通知受影響的範圍等。有委員詢問攝製隊如何通知受影響的居民有關拍攝的安排。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修訂動議：「東區區議會經濟及文化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改善公眾地方外景拍攝的管理，促進香港電影業的發展。」